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- 3、为尊重中小投资者利益，本次股东大会所提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2) 会议时间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0 年 5 月 29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 开始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:30—11:30，下午 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5 月 29 日上午 9:15 至 2020 年 5 月 29 日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3)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海波先生

(4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阳春市春城镇春江大道 117 号公司会议室

(5) 会议的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(6) 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文件的公告：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/>）、巨潮资讯网

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上披露了相关文件的公告以及《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0-40)。

(7) 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(1)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(或代理人)共计 14 名,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27,312,604 股,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0.4294%。其中,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持股比例低于 5%的中小投资者(不含出席会议的持股比例低于 5%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管,下同)共计 8 名,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7,122,233 股,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2.8212%。

(2)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确认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(或代理人)共计 8 名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(或代理人)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127,094,061 股,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50.3429%。

(3) 网络投票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有效表决的股东共计 6 名,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为 218,543 股,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.0866%。

3、公司的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、北京大成(广州)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/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(注:中小投资者,是指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。)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的方式,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: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;反对股数 6,50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;弃权股数 0 股,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,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

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>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7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57%；反对股数 5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6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228%；反对股数 5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77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七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王海波、施宗梅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1,912,58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455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54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八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九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〉及〈2019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十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非独立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十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股数 127,306,104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49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51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该项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取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（或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。

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：同意股数 7,115,733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87%；反对股数 6,50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1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参加本次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吴桂玲律师、欧铭希律师就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；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北京大成（广州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凌霄泵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30日